

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在甘肃省金塔县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对外投资概述

1、根据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首航高科”）光热发电业务板块的战略发展和产业布局，并推进金塔熔盐塔式 10 千瓦光热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，现公司拟在甘肃省酒泉市金塔县投资成立光热发电全资子公司。全资子公司名称待定，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认定的名称为准。

2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甘肃金塔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该议案获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4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金塔首航节能新能源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认定的名称为准）；

2、注册资金：1000 万；

3、公司类型：有限公司；

4、出资方式：本公司以自有资金，现金出资 1000 万元；

5、经营范围：利用太阳能光热发电；光热发电站金属结构件制造、销售；光热发电站运营及技术服务。

6、注册地址：甘肃省酒泉市金塔县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认定的地址为准）。

三、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

1、投资目的：

光热发电作为首航高科业务布局的重点。本次在甘肃省酒泉市金塔县投资成

立光热发电子公司是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光热发电的业务布局。

根据公司与甘肃省金塔县人民政府签署的《金塔熔盐塔式10万千瓦光热发电项目投资合作协议》，本次在甘肃省酒泉市金塔县投资成立光热发电子公司，是为了接续原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金塔熔盐塔式10万千瓦光热发电项目，该项目为国家第一批示范项目，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有望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。

3、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，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对公司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如在甘肃省酒泉市金塔县投资的光热电站项目，能够尽快获得备案并开工建设，有望进一步确立公司在业内的竞争地位，有望对公司后续的光热发电业务开拓提供更多的技术支撑。项目建成投产后会对提升公司业绩具有一定积极作用。

该项目投资以及该子公司的成立短期不会对公司利润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2月24日